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以传真、邮件或现场送达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通知，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到会董事 8 人，分别是杨作军、南品仁、杨澄宇、叶郁郁、黄育蓓、车磊、李根美、鲁爱民。会议的召集、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作军先生主持。

经审议，会议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暨提名张少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杨瑜女士已向公司董事会书面提交了辞职申请，请求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职务。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为充实和完善公司董事会团队，公司拟补选董事一名。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提名张少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张少春先生简历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东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件：张少春先生个人简历

张少春，男，1980 年出生，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温州市现代服务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发展部经理，兼任浙江东方职业技术学院董事、雁荡有限公司（香港）董事、温州锦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中海环球空运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业务部经理、温州三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经理、苏州浙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负责人。